

证券代码：603305

证券简称：旭升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5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罗亚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罗亚华女士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92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中关于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条件要求。截至目前，罗亚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罗亚华女士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3日

附件：简历

罗亚华，女，198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中级经济师。2013年5月-2017年5月任职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603877.SH）董事会办公室。2017年5月加入公司证券部。